# 小说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学生参考范文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2024-02-22

*在我们平日的学习和生活中，我们都有写读后感的经历吧，通过读后感我们可以就某一件事情发表自己的看法，抒发自己的感情，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小说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学生参考范文3篇，以供参考，希望对您有帮助。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1什么是对的？多...*

在我们平日的学习和生活中，我们都有写读后感的经历吧，通过读后感我们可以就某一件事情发表自己的看法，抒发自己的感情，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小说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学生参考范文3篇，以供参考，希望对您有帮助。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1

什么是对的？多数人的支持还是别人口中的对错？

本书以一个六岁孩子的独特视角描述了三个春夏秋冬小镇发生的故事，我们也与之成长。故事中最主要的事件是阿迪克斯替黑人打官司，其余故事都是围绕它展开。

孩子的世界单纯浅白，也正因为如此容易被染上色彩。阿迪克斯的正直善良最终赢得了小镇居民的真心，也让杰姆和斯库特成为善良的人。他是一位不折不扣的绅士，以身作则，有同理心，会换位思考，更是耐心对待孩子。在杰姆因为杜博斯太太的辱骂而糟蹋她的花园后，阿迪克斯让委屈的杰姆接受给老太太读书的惩罚，这最终教会杰姆那些看上去可恶的人也有他可敬的一面。

小镇大部分居民都因为黑人事件辱骂阿迪克斯，阿迪克斯展现出的还是谦逊温良的姿态，世界以痛吻我，我却报之以歌。孩子们不理解为什么这样，他只是以平等的身份要求他们再等等，时间会告诉他们真相。

怪人拉德利事件也是如此。人们对于不了解的事情或人总爱以讹传讹，我们身边总有一两个如斯蒂芬妮小姐那样的长舌妇。孩子的想象力与好奇心是无穷的，三个孩子居然能自编自导一出怪人的话剧。被父亲呵斥后也无法遏制好奇心闯入拉德利家院子。最终命悬一线，是好心怪人救了他们一命。尊重他人习惯，即使这个习惯很怪异，不要以险恶之心度人。

但这个世界上也有尤厄尔那样坏得彻底的人，不可不防。一个家族的进步靠年轻一代的努力，尤厄尔家族的孩子生活在那样的环境下，很难被引导上正确的路，可恨可叹。

When given choice between being right or being kind, choose kind.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2

记住一点，杀死一只知更鸟便是犯罪！知更鸟只是哼唱美妙的音乐供人们欣赏，什么坏事也不做。它们不吃人家院子里种的花果蔬菜，也不在谷仓里筑巢做窝，只是为我们尽情地唱歌。所以说杀死一只知更鸟是犯罪。

尽管书名叫做《杀死一只知更鸟》，但是作者在书中对杀死知更鸟的故事只用了一点笔墨，就是主人公的父亲阿蒂克斯给孩子讲述了自己因童年射杀了一只知更鸟，从而使他总有一种负罪感的故事。但是该书之所以成功，绝不是这么简单，而更多的是，知更鸟的象征意义——书中的“怪人”拉德利和黑人汤姆。他们始终生活在自己的世界中，与世无争，人畜无害，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创造自己想要的生活，用自己坚强的意志获得自己精神上的满足。可就是这样无辜的两个人，一个被四起的谣言无休止的中伤，一个被莫须有的诬告夺走了年轻的生命。

当阿蒂克斯杀死一只鸟的时候都会自责内疚，不知道当那些村民知道中伤拉德利的时候会怎么想，不知道当那些白人陪审团知道汤姆死亡的时候又会怎么想。人们通常看到的是他们想看的，听到的也是他们想听的。你使用的语言再标准，也改变不了他们。除非他们自己想学，否则一点儿办法也没有。你要么闭上嘴巴，要么跟他们说一样的话。

他们知道，他们肯定知道。知道被莫须有的罪名压死的汤姆是冤枉的，无辜的，可怜的。但是他们依然没有丝毫改变，因为他们已经变得麻木、冷酷、虚伪，因为他们为了自己的生活不惜践踏别人的生命，因为他们始终在自欺欺人，用自以为是的幻想为自己缔造一所乌托邦，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活在梦里”。

说来实在讽刺，在世界上被称为最民主的国家——美国，却有着世界上最严重的种族歧视，直到现在，仍然普遍存在，因为枪杀黑人的报道时有发生。这或许不是作者愿意看到的，更不是大多数生活在美国的黑人愿意看到的，但却是一些白人或者大多数白人希望的，要不然，种族歧视也不会在美国社会存在这么长时间。

他们也知道拉德利并没有他们口中说的那么邪恶，那么可怕，那么神秘。但是他们坚持用自己肮脏的内心来看待这个纯洁善良的人，用偏见来替代真相，他们甚至都不愿意去尝试，或者说不敢去尝试，尝试了解一下自己的邻居。所幸，阿蒂克斯知道，所幸，孩子最后也知道。而当纯洁善良的孩子知道了真相之后，就有了希望，有了无限的可能，因为孩子就是希望。

这或许就是作者以孩子的视角写作的原因之一，以6岁的斯库特的角度来叙述发生在周围的事情，这种方法混合了儿童与成人的观察所隐藏的复杂情况下的简单动机和复杂传统。孩子是天真纯洁的，她始终相信作为人的善良和温暖，但同时也正是孩子，才能最直观的体会到作为人的黑暗与邪恶。也许作者是希望，从一代代的孩子开始，当他们在成长的道路上始终保持正直，坚持自我，勇于表达，成长为一个像阿蒂克斯这样的人之后，对社会的种种不公提出质疑和反对，一点一点的改善这个顽固的社会。

唯一一件不会遵从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的是人的良心。主人公的父亲阿蒂克斯说：孩子，这世界上有很多丑恶的事情。我希望我能让这些丑恶都远离你。但那是不可能的。是啊，似乎这个世界的存在，就意味着有丑恶。不光是美国，不光是以前，但是我们无法驱散所有的丑恶，更多我们能做的，是做好自己，保持自身的纯良。有句话说：我们活着不是为了改变世界，而是不被世界所改变。

当阿蒂克斯义无反顾，竭尽全力的为黑人汤姆辩护的时候，他是值得尊敬的。作为一名律师，他为了正义，坚持职业操守；作为一位父亲，他为了孩子，努力言传身教；作为一个人类，他为了良心，一直堂堂正正。

我想让你见识一下什么是真正的勇敢，而不是错误地认为一个人手里拿把枪就是勇敢。勇敢就是，在你还没开始的时候就知道自己注定会输，但依然义无反顾地去做，并且不管发生什么都坚持到底。一个人很少能赢，但也总会有赢的时候。

主人公的父亲阿蒂克斯：如果我默许这种事情发生，坦率地说，我从此以后再也无法坦然面对他的眼睛，如果是这样的话，我就知道自己已经永远失去了他。我不想失去他和斯库特，因为他们是我的一切。

这就是阿蒂克斯的魅力所在，或许这也是西方教育和我们现在教育最大的不同，言传身教，无愧于心。

杀死一只知更鸟读后感3

我很庆幸遇见了这本书，坚强和软弱，正义与邪恶，它让我见证了人性的污秽与光辉，教会了我勇敢和正义的坚守。

这本书的题目是最引人芳心的，主人公阿迪克斯年轻时是一名神枪手，他告诉孩子们，杀死一只知更鸟就是一种罪过。因为，他们不毁坏别人的花园，也不在玉米地做窝，除了专心唱歌，什么都不做。知更鸟象征着天真无辜和善良的人，当你杀死知更鸟的时候，就好像杀死无辜善良的人。他们从来都是无辜的，而人们却对其不断残害，就像小说中的许多人物并未做过任何坏事，却被人伤害。也因此，他们更需要有正义感的人为他们挺身而出。后来，人们都喜欢给孩子取名斯库特，那也是主人公女儿的名字，那代表着正义无畏与勇敢。

故事的主线是女孩斯库特的律师父亲阿迪克斯为一个遭白人女孩诬陷残疾黑人鲁滨逊辩护，它发生在美国经济大萧条期的南方阿拉巴马州，没错，那也是黑人白人泾渭分明、种族歧视和隔离极为严重的三十年代。在这样的一个时代，打官司黑人胜辩白人是不可能的，从未有过。故事的最后官司真的输了，原告方心生怨恨，对他的孩子下了毒手。

可能有人会问：为什么主人公要坚决接受这一场没有悬念的官司？在书中，他是这样说的“你勇敢吗？真正的勇敢是当你还未开始就已知道自己会输，可你依然要去做，而且无论如何都要把它坚持到底，你很少能赢，但有时也会。”它很好的向我们诠释了勇敢的含义。同学们我们扪心自问，你勇敢吗？就好像你明明知道你考不到前200，但你依然用心学习，明明知道体育考试跑不进3分钟，但你依然每天坚持练习，明明知道的你能力不如你的某个同学，但你依然在努力尝试超越它。

康德曾说，如果地球上失去了正义，那么一切都没有存在的意义了。主人公用他正直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去公平对待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即使这件事情受到所有人的反对，自己的儿子也遭受到了伤害。可他依然不放弃。因为他的目的是为正义代言。明知道自己可能会失败，不会成功，但他仍然想要试一试。他以一己之力抵挡舆论的批评与指责。在那个种族纠纷盛行的年代，阿迪克斯用善良与正义为孩子们做了榜样，让他们得到黑人的尊重与认可。

其实我们生活中也有很多“世风日下”的情况，看见老人摔跤谁也不敢扶，怕碰瓷；公交车上小偷偷东西没人敢站出来等种种情况。我们也应该感谢中国，没有种族歧视，但也有很多的地域歧视，说上海人小气，说北京人官僚，说东北人野蛮，说福建人精打细算等等。我想说请不要这样去评论任何一个地区的人，如果不团结，还谈什么振兴中华？这里再借助书中的一句话“大多数人都是善良的，等你最终了解他们之后就会发现。”

有种勇敢叫做坚持，有种善良叫做正义。也许这些人会与社会的大众思想背道而驰。但他们仍然会一句心中所想，坚守正义与良知。所以，请为正义代言。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